

鹤庆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升级及疫情防控治疗能力提升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鹤庆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升级及疫情防控治疗能力提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10月31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计划编号：4532932JH202200338（招标编号：TPHQ-2022-C288）

项目名称：鹤庆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升级及疫情防控治疗能力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70.00万元

最高限价：470.00万元

采购需求：本项目分为1个包，医疗设备升级及疫情防控治疗能力提升项目1批

序号	标段代码	是否进口	项目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预算单价(元)	金额(元)	交货地点(备注)
1	1	否	鹤庆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升级及疫情防控治疗能力提升项目	1	项	4700000.00	4700000.00	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货期：合同生效后30日历天内交货及完成全部的现场安装、调试并投入试运行。（各投标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报出合理的更短交货时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2 投标人如果是代理商或经销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所投产品制造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备案证（制造商工商注册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不做此要求）、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投标人如果是制造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备案证（制造商工商注册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不做此要求）、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备案证生产或经营范围须覆盖所投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39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规定，在《医疗器械分类

目录》内的产品必须按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提供，其他不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不作强行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发布公告起至 2022 年 10 月 14 日 23:59 时（北京时间）；

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方式：网上获取，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未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办理企业数字证书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电子认证的要求，网上办理数字证书，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凭企业数字证书（CA）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进行“我要投标”，便可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872-2145668、010-86483801；在线服务 QQ：4009618998）。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 年 10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鹤庆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6.1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6.1.1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格式为*.ZCTBJ，应使用《云南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下载地址：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制作并进行电子签名及加密。

6.1.2 如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标书不符合编制要求或开标时无法读取导入或解密，其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6.2 投标文件的递交

6.2.1 本项目评标采用电子评标，投标供应商需在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2 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须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在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无须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6.2.3 网上递交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前，均可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注：建议供应商上传完成后，将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下载下来，用对应类型的编制工具或标书查看工具进行解密查看，确保上传的文件可以正常解密打开。

6.3 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标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有关要求的通知》（云发改办招投标〔2020〕108号）、《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网上开标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投标人可以根据自身情况，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方式参加投标：

方式一：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按照《大理试运行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完成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和签名确认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30分钟，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解密，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在规定的签名确认时间内不进行开标一览表确认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方式二：智能开标现场解密。开标时，投标人代表须携带“企业数字证书”按规定的地点参加开标会议，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用加密的数字证书（CA）进行现场解密，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4 若选择智能开标现场解密的，需在现场递交一份刻有电子投标文件及PDF格式的投标文件的光盘；智能开标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无需递交电子光盘。

6.4.1 现场递交地点：鹤庆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按时参加。

6.4.2 现场递交时间：2022年10月31日14时00分至14时30分之间。不在递交时间范围内递交，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6.4.3 其他要求：刻录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使用记号笔在光盘盘面上标注投标供应商全称，不要粘贴标签。

6.5 采购信息、中标结果公告均在以下媒体发布：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云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庆县人民政府门户网及大理腾普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网站发布，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内容概不负责。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鹤庆县人民医院

地址：鹤庆县云鹤镇朝阳小区102号

联系方式：段女士 0872-412594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大理腾普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大理市下关镇北区大关邑社区

联系方式：施女士 13577209621 李先生 1398854241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施女士、李先生、段女士

电话：13577209621、13988542412、0872-4125942

日期：2022年10月8日